**南京市2022年度环境统计信息**

2022年度环境统计由工业源、农业源、生活源、移动源，以及集中式治理设施五部分组成。其中，列入环境统计的重点工业源有730家；列入集中式治理设施的各类污水处理厂76家，生活垃圾集中处置厂（场）4家，危险废物（医疗废物）集中处理厂17家。

根据国家环统口径核算，2022年全市废气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排放量为6486.738吨，氮氧化物排放量为55653.47吨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40318.96吨，颗粒物排放量为11996.25吨；废水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19782.91吨，氨氮排放量为732.75吨，总氮排放量为9394.09吨，总磷排放量为175.52吨。